**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

**2021-2022学年第二学期教学质量监控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OBE教学理念，强化教学督导在提高我院教学管理水平和教学质量中的作用，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根据《南阳理工学院校院两级教学督导工作条例》（南理工字〔2012〕97 号）的有关规定，现将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2021-2022 学年第二学期教学督导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教学督导内容

生化学院教学督导组对本学期我院开设的理论课程和实践课程开展情况等进行督导检查，对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信息反馈。

二、教学督导方式

（一）听课评课

学院督导组根据学院确定的督导工作重点，确定重点听课的课程。听课的课程应相对集中，每次听课至少2-3名督导员集体开展。课程评价注重对课程的创新性、挑战度和达成度的评价，关注学生的学习成效，促使课程教学真正做到以学生学习成效达成为中心，以学生能力培养达成为目标。

（二）专项检查

根据一轮审核评估工作要求，在学期中开展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执行情况专项教学督导评价工作。

三、督导工作任务与要求

1.教学秩序监控：教学督导工作要从教学纪律入手，加强监控力度，保障教学秩序平稳有序。具体监控事项如下：

监控教师上课迟到、早退和擅自更换教学场所等问题；

监控学生随意迟到、旷课、课堂纪律涣散等问题；

监控教学大纲、教学计划进度表执行问题，督导课程资源的开发与利用和实验课、实训课等教学组织与教学效果。

对学院的日常教学管理、教风、学风进行评价。

2.课程管理督导：要通过听课、看课、观摩、访谈和查阅教学文件等方式，监控教师“教学投入度”，督导学生“学习投入度”。具体督导事项如下：

督导教师履行职责、全身心投入教学，即高质量完成由课前准备、课堂授课、课后辅导三个环节所构成的教学任务；

督导学生强化在学习方面时间、精力的投入，即自觉完成由课前预习、课堂学习、课后复习（课后作业）三个环节所构成的学习任务；

开展学生学业帮扶情况评价。

3.听课制度监督：教学督导人员要率先遵守听课工作制度，每学期听课不少于20次，同时也要监督其他人员执行听课制度，保障制度所规定的工作任务和要求。

开展精准督导，要全覆盖听课，并持续跟踪，开展教研活动，对需要帮扶的老师进行及时指导。

评价学生学习效果和课程目标达成情况。

通过广泛的听课、评课活动，发现本院教师教学改革标兵或典型，撰写教改经验通讯，报校教学督导办公室审核确认后，在全校通报表扬。

4.开展专题调研、召开师生座谈会等调研调查活动时，应根据需要，组织师生填写相关教学质量评价表或调查表，及时对督导调研情况进行总结分析，撰写调研调查报告。

5.信息整理与反馈：教学院部教学督导队伍要在组长的统一领导下，按照本院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与机制，自主开展教学质量监控与督导工作。要定期收集、整理、分析教学质量监控与督导信息，撰写督导工作简报和报告，及时反馈给相关责任人和整改对象，并监督整改工作的进度与效果，持续改进。

6.专项督导：开展教学院部质量监控体系落实情况专项督导。结合本学院的质量监控体系，督导本学院各个教学管理部门（教务办、党政办、教研室等）、各个岗位（院长、副院长、副书记、专业负责人等）教学质量监控职责落实情况，要做好督导记录，以备审核评估专家核查。

7.督导本教学院部持续改进情况。针对校院两级督导专家对本学院教学过程中存在问题的反馈，各教学院部采取的持续改进措施及成效。教学院部应在学期末对持续改进情况进行归纳总结，并注意保存过程材料，装订成册，作为重要教学材料存档，以备审核评估专家审查。

8.材料归档：督导听课记录、教师座谈会记录、学生座谈会记录、学生问卷调查表、各项检查表格、教学督导报告等教学督导原始材料要分类整理、按照学年装订成册，专柜保存。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

 2022年2月18日